

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

大省挑大梁·深化改革

胶州法院入驻市“一站式”矛调中心 群众只进“一扇门” 打造解纷“终点站”

□通讯员 郭倩 报道

为进一步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实现人民群众走进“一扇门”，获得“一站式”诉讼服务，胶州法院积极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大格局，派驻宁和团队入驻市“一站式”矛调中心。宁和团队包含一名员额法官、一名在编法官助理、一名合同制法官助理、三名书记员、三名调解员，共计9人常驻市“一站式”矛调中心开展诉调对接工作，并在此设立了法官工作室、法正·宁和调解工作室、宁和调解室、宁和审判庭等便民场所及司法资源，依托市“一站式”矛调中心力量，与市各部门协同作战，积极推动矛盾纠纷“一站式接收、一揽子调处、全链条解决”，实现了矛盾纠纷化解从原有的“多环节”向“一中心”转变。

为高效化解纠纷，胶州法院以

市“一站式”矛调中心为支点，一方面充分联动矛调中心人民调解、律师调解、行政调解等多维调解力量，努力将更多的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；另一方面在调解不成时，宁和团队法官及时介入、无缝对接，对于适宜快审速裁的案件就地开庭审理，让人民群众用最少的诉讼成本体验最优的诉讼服务。

宁和团队自2024年8月19日入驻以来，始终以解决百姓身边的“糟心事、烦心事、揪心事”为抓手，深入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建设，积极探索一站式解纷新模式，从源头减少诉讼增量，截至2024年10月22日，共审结各类民商事案件386件，其中诉前调书结案140件，调解成功原告撤诉170件，诉讼结案77件，调解率为96%，判决仅为14件。

诉前调解，注入党建引领“核心动能”

党的领导是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根本保证。宁和团队以市“一站式”矛调中心为依托，整合多方资源、创新诉前调解方式，充分发挥“党建+”效能，把党建引领作为推进诉前调解的“先手棋”。以“法正·宁和”党建品牌为依托，吸纳各行业党员加入调解队伍，建立起由法官、书记员、人民调解员、公证员、律师、行业专家等组成的矛盾联调队伍，通过老党员“传帮带”、离退休干部

兼职人民调解员、党员干部下沉一线参与调解等方式，进一步拓宽“大调解”工作格局，切实解决群众关切的各类民生问题，打造多元解纷新“枫”景，两个月内化解公共停车道路使用费纠纷37件，当事人履行到位3.8万元，批量化解物业案件213件，标的额174万元。于两日内成功化解一起物业费高达59万元的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案件，当事人当场一次性全部履行到位。

优化机制，构建多元解纷“联动格局”

胶州法院立足群众实际需求，从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角度出发，始终把握“委派调解+全程跟进”的总基调，调处各类民商事案件。宁和团队通过“诉前调解+赋强公证”解纷模式化解金融纠纷，积极搭建“金融要素一体化平台”，逐步构建起整合法院、公证机构、调解组织、金融机构职能与资源的“四位

一体”体系，推动金融纠纷案件批量化解。团队于一日之内与胶州市公证处联合化解10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，其中3起案件办理“赋强公证”，4起案件经调解后当事人直接偿还欠款，并以调解成功原告撤诉方式结案，另有3起案件经公证处调解，法院出具诉前调书结案。

数智赋能，坚持线上线下“一体协同”

胶州法院充分依托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及山东省“一站式”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，坚持线上线下一体协同，实现受理、流转、办理、反馈、评价的业务闭环，通过线上调解打破了时间、空间的限制，更好地促进双方当事人法院的主持下及时达成和解，提高了调解效率、降低了调解成本，让群众反映诉求更加便捷，避免了多头跑、重复跑的问题，逐步实现“群众少跑腿、数据多跑路”，不断提高诉前纠纷分流率、化解率。截至目前已实现线上调解45次，调解多起当事人因哺乳期或者生病等原因无法现场调解的案件，实现当事人足不出户矛盾纠纷及时化解。

调处息争，无讼是求。下一步，胶州法院将充分运用市“一站式”矛调中心矛盾纠纷联调机制，持续深耕多元解纷，优化“人民法院+矛调中心”平台，健全“诉前调解+司法确认”“诉前调解+赋强公证”等机制，将

“调”前端延伸，让“解”深入人心，不断拓展多元解纷“朋友圈”，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，努力让矛盾纠纷止于未发、化在诉前，真正实现解决纠纷只进“一扇门”，变矛盾“接收站”为问题“终点站”。

争当文明有礼 胶州人

中云街道：

火灾防控普及 平安家园共建

本报讯 近日，中云街道方井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开展了“火灾防控普及 平安家园共建”消防知识科普活动。

活动中，应急志愿者们向居民讲解了消防安全的基本知识，并提醒大家在日常的工作、生活中，一定要注意用火、用电安全，在离开家门时要及时关闭燃气总阀及电源总闸，

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家庭火灾预防、发生火情如何拨打119电话报警、如何进行逃生自救等基本消防常识，还列举了超负荷用电、电气线路老化、楼道堆放易燃物品、家用电器带“病”工作等常见的家庭消防安全隐患，提醒居民定期开展自查自纠工作，切实将火灾隐患扼杀在摇篮里，维护自己和家人的生命财产安全。

此次活动的开展，有效提升了居民们和社区工作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，增强了消防安全技能，筑牢了社区消防安全“防火墙”，为辖区消防形势安全稳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今后，中云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所（站）将加大对平安消防活动的宣传力度，为创建平安社区打下坚实的基础。

（本报通讯员）

里岔镇：

防灾减灾 人人参与

本报讯 近日，里岔镇高福庄新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开展“平安守护幸福家”防灾减灾宣传活动。

活动中，志愿者们向辖区居民讲解了防灾减灾、应急避险、自我防护等相关知识，倡导居民们要主动学习与关注“防灾减灾”小知识，增强防灾

减灾意识，提升自我防护救护能力。期间，志愿者们还向居民们发放了《防灾减灾救灾科普知识》。现场居民纷纷表示受益匪浅，今后将会积极行动，从自身做起，主动了解灾害、认识风险、掌握避灾自救技能，让知识成为守护生命的力量，增强防灾减灾意识，提

高综合减灾能力。

此次宣传活动进一步提高了辖区居民对防灾减灾救灾知识的掌握，提升了对灾害风险的防范意识以及自我防护应急避险能力，营造了“防灾减灾、人人参与”的社会浓厚氛围。

（本报通讯员）

胶莱街道：

和谐校园 爱聚力量

本报讯 近日，胶莱街道举行“我是海中一滴水”主题的心理健活动。

活动现场，文明实践志愿者以“集体之中找自己”为导入，引出了如何在集体中找到自己的定位并完美融入集体的问题，引发了同学们的积极思考。随后，文明实践志愿者带领同学们进行课堂游戏“吸管运皮筋”，并观看情景剧“五指争功”，让同学们明白了一个手指办不到的事，五个手指合作轻轻松松就能办到，这就是“兄弟齐心，其力断金”，个人离不开集体。生动有趣的游戏，富有哲理的故事，引得同学们一阵阵欢呼和掌声。



本次心理健康活动，增强了学生的心理健康意识，提高了他们的团队协作能力，增进同

学之间的友谊和信任，有利于班级团结和校园和谐。

（本报通讯员）



森林防火正当时 这些知识要牢记

案例：10月26日，贵州省平塘县公安局接报警称，在通州镇金桥村马脚坡组发生山火，接警后，民警迅速赶到现场。经查，系石某某（女，60岁）在自家土地里烧包谷秆，因天气干燥，风大扑灭不及时导致引发森林火灾。经奋力扑救最终火势得以熄灭，未造成人员伤亡。经询问，石某某对其违规用火引发森林火灾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。目前，案件正在办理中。

秋季气候干燥，是火灾的高发期，森林防火正当时，这些知识要牢记。

什么是森林火灾？

森林火灾是指失去人为控制，在林地内自由蔓延和扩展，对森林、森林生态系统和人类带来一定危害和损失的森林火灾行为，是一种突发性强、破坏性大、处置救助较为困难的灾害。

森林火灾发生的原因？

引起森林火灾的原因有两种：一种是天然火源，一种是人为火源。雷电击火、火山爆发、陨石坠落和泥石流等天然原因引起的森林火灾相对较少。

森林火灾的危害？

1. 由于森林烧毁，造成林地裸露，失去森林涵养水源和保持水土的作用，将引起水涝、干旱、泥石流、滑坡、风沙等其他自然灾害发生。

2. 森林火灾不仅能烧死许多树木，降低林分密度，破坏森林结构；同时还引起树种演替，由低价值的树种、灌丛、杂草更替，降低森林利用价值。

3. 被火烧伤的林木，生长衰退，为森林病虫害的大量衍生提供了有利环境，加速了林木的死亡。森林火灾后，促使森林环境发生急剧变化，使天气、水域和土壤等森林生态受到干扰，失去平衡，往往需要几十年

或上百年才能得到恢复。

4. 森林火灾能烧毁林区各种生产设施和建筑物，威胁森林附近的村镇及危及林区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，同时森林火灾能烧死并驱走珍贵的禽兽。森林火灾发生时还会产生大量烟雾，污染空气环境。此外，扑救森林火灾要消耗大量的人力、物力和财力，影响工农业生产。有时还造成人身伤亡，影响社会的安定。

森林防火“十不准”

1. 不带火种进山。
2. 不在林区吸烟。
3. 不在山上野炊。
4. 不在林内燃放烟花爆竹。
5. 不在林内放火驱赶动物。
6. 不在林区内生香、烧纸。
7. 不炼山、烧荒。
8. 特殊人群和未成年人不玩火。
9. 不在林区打火把照明。
10. 不在林区内生火取暖。